

中共湖北文理学院委员会研究生工作部 湖北文理学院研究生处 文件

研字〔2022〕43号

关于开展2022年研究生教育“学术周”活动的 通知

各培养学院：

为拓展研究生的学术视野，提升综合素质，激发科研创新热情，促进师生、生生互动，现将2022年研究生教育“学术周”活动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一、活动主题

喜迎二十大，筑梦新时代

二、活动对象

全体在校研究生，全体研究生导师

三、活动时间

2022年10月启动，在本学期内开展，各院活动累计时间不少于1周。

四、活动内容

（一）学校层面：举办专家讲坛、导师沙龙、研究生论坛等三大专题活动。

1. 专家讲坛

邀请校外专家作主题报告或专题讲座。

2. 导师沙龙

（1）已开展研究生培养的学院各推荐1名导师，以科学精神与学风建设为主题开展学术汇报，介绍指导研究生学习科研的经验，大力弘扬刻苦钻研、积极探索、勇于创新的学术精神，营造求真务实、潜心研究、诚信严谨的学术风气。

（2）在“加强研究生导师队伍建设 推进研究生教育高质量发展”专题网络培训参训学院中，分学科大类各推荐1人交流学习心得。

3. 研究生论坛

已开展研究生培养的学院推荐在课程学习、专业实践、学术研究、学科竞赛和社会服务等方面表现优异的研究生代表3-4名，在论坛交流分享其研学体会与经验。

（二）学院层面：已开展研究生培养的学院，结合各学位点实际，通过“请进来”“走出去”等方式，以座谈、讲座和考察调研等形式，面向各专业（领域）研究生，开展特色学术活动。

五、活动要求

1. 各培养学院要高度重视，认真做好宣传发动、项目策划和组织开展。以活动为契机，进一步完善培养体系，浓厚学术氛围，倡导学术诚信，推进研究生教育高质量、高标准发展。

2. 各培养学院应按照学校的统一要求和部署（附件），制定切实可行、凸显培养特色的院级活动实施方案，推荐导师代表和优秀研究生参加导师沙龙和研究生论坛，并于2022年10月10日前，将院级活动实施方案、推荐名单和报告材料，报研究生处。

3. 交流发言须有主题报告和PPT演示，研究生20-30分钟/人，导师30-40分钟。

4. 视疫情防控需要，活动可综合采用线上、线下等方式。

中共湖北文理学院委员会研究生工作部

湖北文理学院研究生处

2022年9月26日

附件：

2022年研究生“学术周”活动安排表

时间		主要内容	地点	参会人员	备注
10月13日 周四	下午 14:10-16:00	1、研究生“学术周”启动仪式 2、主题报告	宁静楼三楼 报告厅	全体在校导师，培养学院院长或书记、分管副院长、研工办主任和辅导员，全体在校研究生	研究生处 负责
	下午 16:10-17:30	导师沙龙-网络培训心得交流 1、人文社科代表 2、理工医科代表			
10月20日 周四	下午 14:00-16:00	导师沙龙—指导研究生经验交流 1、政法学院 2、文学与传媒学院 3、机械工程学院 4、汽车与交通学院	宁静楼三楼 报告厅	全体在校导师，培养学院研工办主任和辅导员，全体在校研究生	研究生处 负责
	下午 16:10-18:00	研究生论坛 1、课程学习 2、学术研究 3、学科竞赛 4、社会服务	宁静楼三楼 报告厅	全体在校研究生，导师代表，培养学院研工办主任和辅导员	研究生处 负责